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协商一致,自2021年9月27日起在国泰君安证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目标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077 C类:002078
浙商聚源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0668 C类:000669
浙商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28 C类:000929
浙商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31

注:A/C份额不能相互转换
二、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内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必须处于正常申购状态。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转出与转入登记人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赎回的时间为T+2日(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后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⑥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时,则按基金计算赎回费时的转出基金赎回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
⑦基金在转换后,其赎回费按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
⑧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⑨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⑩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出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该《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15:00以前在销售机构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将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办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出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赎回限制影响。

12.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市场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转出申请时。
(4)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或其他情形在其他《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已载明并符合法律法规特例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本公司将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获取有关详情: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gtja.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21,400-8888-666

四、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基金净值变化的投资风险提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7日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易方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的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收购合并建地(以下统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南国置业为收购合并方,电建地产为被收购合并方。

二、本次交易停牌及恢复上市情况
202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0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收购合并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1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答复】[2020]第13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及中介机构(重组问询函中提及的中介机构)按照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3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3号》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文件进行了核查,中介机构亦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本次交易中不再

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事宜,除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本次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7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智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td>008982</td>	008982
基金简称 <td>008982</td>	008982
基金运作方式 <td>定期开放运作</td>	定期开放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td>2020年12月28日</td>	2020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td>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td>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td>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申购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在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日起,开放申购,开放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在此期间,投资者可以申购、赎回基金份额。具体期间和基金管理人将在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具体日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消除之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该开放期间,直至满足基金合同关于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基金管理人可以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开放期的开始与结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在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者在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的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本基金的申购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含)至2021年10月13日(含),投资者可在此期间办理申购及赎回业务。2021年9月30日(含)至2021年10月13日(含),基金管理人可根据申购情况延长开放期,管理人于2021年9月30日(含)至2021年10月13日(含)期间监管有关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本基金自开放期结束之后起次日(包括该日)起至下一个开放期首日(不包括该日)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三、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单个基金账户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100元<M<1000元	0.6%
1000元<=M<10000元	0.4%
M≥10000元	每笔1000元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资金共计人民币90,732,289.32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2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882万股普通股。根据发行认购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79,969,08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70元,均为现金认购,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75,854,699.5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1,865,183.0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3,989,516.49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CAC证专字[2021]0180号《验资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出具了前期报告并上市了中国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募集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共同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585.47万元(含37,585.47万元),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智能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28,492.00	21,936.67
2	智能生产基地二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0.00	6,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93.00	11,000.00
合计		45,585.00	37,936.67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高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的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于上述项目,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已置换募集资金投入募投资金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9月8日,公司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90,402,039.65元,公司拟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90,402,039.65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智能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34,492.00	21,586.67	8,907.75	6,678.92
智能生产基地二期研发中心项目	6,000.00	5,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29,492.00	26,586.67	9,907.75	9,678.92

四、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支付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86.5,183.01元(不含税金额),其中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921,786.78元(不含税金额)已从募集资金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43,396.23元。

截至2021年9月8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金额为330,188.67元,需330,188.67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188.67	自筹资金投入	330,188.67
合计	330,188.67	自筹资金投入	330,188.67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CAC证专字[2021]0681号)。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是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的时间未超过6个月,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对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不与募集资金投向募集资金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 保荐机构意见
长高集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